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離島建設基金、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及促進轉型正義基金 114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

一二、花東地區第 4 期綜合發展實施方案已自 113 年度起推行，惟第 2、3 期部分補助計畫尚未執行完成，且各項補助計畫中 112 年度無執行數者高達 60 項，允宜確實檢討加強辦理

花東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花東地區永續發展相關計畫」預算數 28 億 8,015 萬 3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增加 1 億 7,515 萬 3 千元，增幅 6.48%；計畫內容包含補助政府機關辦理綜合發展實施方案及永續發展相關計畫 28 億元、辦理加強投資花東地區中小企業服務計畫 6,000 萬元、花東基金補助計畫管理資訊系統功能擴充 297 萬 5 千元及服務費用 1,717 萬 8 千元。經查：

(一)花東地區永續發展相關計畫近年執行情形

「花東地區永續發展相關計畫」係協助政府機關辦理綜合發展實施方案或相關計畫，以落實永續發展目標；檢視該計畫近年執行情形，112 年度決算數 28 億 3,778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超支 3,263 萬 4 千元，據說明主要係為第 3 期綜合發展實施方案之最後 1 年，多數計畫皆積極趕辦於該年度結案所致。另 113 年度截至 8 月底止，實際執行數 31 億 1,238 萬 9 千元，則較預算數增加 4 億 738 萬 9 千元，增加比率 15.06%，據說明係因小犬颱風及花蓮地震等災害，該基金配合行政院政策協助支應相關災後復原。

表 1 花東地區永續發展相關計畫近年預算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比率
111	2,445,270	2,401,741	-43,529	-1.78
112	2,805,150	2,837,784	32,634	1.16
113	2,705,000	3,112,389	407,389	15.06
114	2,880,153		-	-

說明：113 年度決算數為截至 8 月底止執行數。
資料來源：國發會提供。

(二)第 2 期及第 3 期綜合發展實施方案中部分補助計畫尚未執行完成，且各項補助計畫中 112 年度無執行數者高達 60 項，占比超過 2 成以上

依審計部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提具審核意見：「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補助花蓮縣及臺東縣第 4 期綜合發展實施方案已自 113 年度起推行，惟第 2 期及第 3 期綜合發展實施方案部分補助計畫尚未執行完成…。」¹經查花東基金 112 年度附屬單位決算之「補(捐)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所列各年度補助計畫計 254 項，已完成 119 項，已撤案 1 項，未完成 134 項，未完成比率 52.76%；其中第 2 期(105-108 年)綜合發展實施方案屆期已 4 年，惟仍有補助花蓮縣政府之 8 項及臺東縣政府辦理之 1 項計畫，因履約爭議與涉及訴訟尚待法院判決、工程執行中或未及於年底前辦理結算等，尚未執行完成，經費未撥數合計 1 億 7,281 萬 1 千元(詳表 2)；另補助花東地區第 3 期(109-112 年)綜合發展實施方案等計畫，亦有補助中央部會之 3 項²、花蓮縣政府之 65 項及臺東縣政府之 57 項計畫，共有 125 項尚未完成，經費未撥數合計 7 億 6,478 萬 7 千元，相關補助計畫之執行進度未如預期。另各項補助計畫中 112 年度無執行數者高達 60 項，占執行計畫之 23.62%，允宜研

¹花東地區發展條例第 4 條規定：「中央主管機關主要任務如下：一、訂定花東地區永續發展策略計畫，每 4 年檢討一次。二、協調、審議、監督與指導花東地區建設及發展。」及花東地區發展條例第 5 條第 1 項規定：「縣主管機關應分別或共同依花東地區永續發展策略計畫，擬訂 4 年一期之綜合發展實施方案，其內容如下：…二、觀光及文化建設。三、原住民族群生活條件及環境之改善。四、生態環境保護。五、基礎建設。六、產業發展。七、交通建設。八、醫療建設。九、社會福利建設。十、災害防治。十一、治安維護。十二、河川整治。十三、教育設施…。」

²補助中央部會之 3 項計畫係補助原住民族委員會 111 年及 112 年「花東衛生『廁換改造』實施計畫」、經濟部「0918 地震花東地區自來水延管工程計畫」。

謀改善，以提升計畫執行效率。

表 2 花東地區永續發展相關計畫 112 年度尚未完成之補(協)助政府機關(構)計畫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項

綜合發展實施方案期數	受補(捐)助單位名稱	未完成項數	補(捐)助金額未撥數
第 2 期 (105-108 年)	花蓮縣政府	8	169,607
	臺東縣政府	1	3,204
	合計	9	172,811
第 3 期 (109-112 年)	中央部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及經濟部)	3	14,250
	花蓮縣政府	65	455,610
	臺東縣政府	57	294,927
	合計	125	764,787

資料來源：整理自花東基金 112 年度附屬單位決算之「補(捐)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綜上，花東地區第 4 期綜合發展實施方案已自 113 年度起推行，惟第 2 期及第 3 期部分補助計畫尚未執行完成，且各項補助計畫中 112 年度無執行數者高達 60 項，占比超過 2 成以上，執行情形未臻理想，允宜參酌前期方案所提改善建議等，促請各主管機關確實檢討，並督導及協助花蓮縣及臺東縣政府加強辦理，以提升整體執行效能。